# 用户需求书

**一、项目名称**

海南省2019年重大动物疫病强制免疫疫苗采购项目(F包四次招标)

**二、项目内容**

根据国家强制免疫计划及我省无疫区建设强制免疫实际要求，此次招标的疫苗品种共1个，即小反刍兽疫活疫苗或小反刍兽疫、山羊痘二联活疫苗。

**三、项目经费来源**

2019年预算大本，S000203-动植物疫病防控补助经费；琼财农〔2018〕1984号，T101151-动物防疫补助资金。

 **海南省2019年重大动物疫病强制免疫疫苗采购项目(F包四次招标)分包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包号 | 疫苗品种 | 规格 | 占资金 比例（%） | 参考单价 | 备注 |
| F | 小反刍兽疫活疫苗或小反刍兽疫、山羊痘二联活疫苗 | 50头份/瓶 |  | 0.3元/头份 | 2019年-2020年每年60万元人民币 |

**四、疫苗招标要求**

|  |  |  |  |
| --- | --- | --- | --- |
| F | 小反刍兽疫活疫苗或小反刍兽疫、山羊痘二联活疫苗 | 参考规格：50头份/瓶。每头份疫苗含有的小反刍兽疫弱毒病毒不低于103.0TCID50；二联苗中含有的山羊痘弱毒病毒不低于103.5TCID50。乳白色或淡黄色海绵状疏松团块，易与瓶壁脱离，加稀释液后迅速溶解；用于预防羊的小反刍兽疫、山羊痘及绵羊痘，免疫持续期为12个月；-20℃保存，有效期为24个月。 |  |

**五、成交疫苗供应商数量**

为了确保疫苗质量，确保疫苗及时供应，结合我省实际情况，确定F包中标供应商为2家，其疫苗分配比例按综合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第一、二名分别为60%、40%。

**六、投标要求**

 **1.交付要求**

（1）交付时间要求：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0日历日内交付（采购方另有要求或遇到不可抗力因素时除外）。

（2）交付地点要求：采购方指定地点。

（3）验收要求：按合同规定执行。

 **2.疫苗价格：**

 参考国家颁布的指导价，

 小反刍兽疫活疫苗或小反刍兽疫、山羊痘二联活疫苗0.3元/头份。

如果协议采购期间国家对疫苗价格有新的规定，按照国家新价格规定执行。

 **3.质量要求**：

所有供应厂家必须是通过农业农村部GMP认证，产品质量符合或高于国家标准，疫苗送达日期与生产日期间隔不高于2个月。

 **4.商务要求**：

①产品包装：供应商应当按照采购方的要求提供厂家现有不同包装规格的产品，产品外包装应耐用。

②送货方式及费用：供应商按照采购方要求的时间、地点及时送达。疫苗运输过程中确保温度控制在2℃－8℃或-15℃（活疫苗），且放置温度记录仪，以备查验。送货时应提前两天通知采购方做好接货准备，提前或延期到货造成的损失由供货方承担。因送货所产生的运杂费、保险费由供货方承担。

③产品验收：对产品运输温度、外观、数量、包装、生产日期进行当场查验。若供应的产品出现破损、失空等问题，供应商必须在接到通知后两日内派人或委托人到现场核查，一经核实应更换所有问题产品，并承担由此引发的损失和相关费用。

④免疫失败责任承担：如因疫苗质量问题导致免疫失败，从而引起疫情暴发的，由供应商承担扑灭疫情所发生的直接费用，并向饲养场（户）支付扑杀补偿金。供应商扑杀补偿金的测算办法按当地市场价格估算扣除国家财政承担部分以外的由供应商全额承担。

⑤技术服务：供应商须具备相应的技术服务队伍，并会同采购方制定该疫苗相关技术培训方案，自行或共同组织开展技术培训。培训费用由供应商承担。提供给本省所有市县兽医实验室相应比对盲样。

 **5.品种及数量调整**

有下列情形之一，可对采购品种及数量随时进行调整，但需经省农业农村厅审批：

（1）国家规定需调整强制免疫疫苗品种。

（2）取得资格的供应商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合同所规定的内容。

（3）根据海南省防疫实际需要调整疫苗品种及数量。

6.中标人要保持同本项目采购人的密切联系，遇有重大事项及时报告和反馈信息，尊重采购人的意见，接受项目业主方的提议、监督和指导。

7.投标人不能低于成本价恶意报价，如中标人的报价过低（低于预算金额的80%），明显不符合市场价格，则采购人有权要求中标人提供预算金额的10%作为履约保证金，同时预付款比例调整为0%。如中标人在实施过程中偷工减料、不按工期完成项目，则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没收履约保证金，并报主管部门严肃处理。

8.投标人必须根据所投产品的技术参数、资质资料编写投标文件。在中标结果公示期间，采购人有权对中标候选人所投货物的技术指标、资质证书资料等进行核查，如发现与其投标文件中的描述不一，采购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没

收投标保证金，并报政府采购主管部门严肃处理。